##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股票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交易概述

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12月1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管 理层适时出售部分股票资产的议案》,授权公司管理层出售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苏银行",股票代码:600919)、江苏省广电有线信 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苏有线",股票代码:600959)等股票资产 (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披露的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适时出售部分股 票资产的公告》),并后续披露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展情况(详见公司 于 2019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《关于出售股票资产的进展公告》)。

## 二、交易后续进展情况

2019 年度(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),公司继续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以 集中竞价方式出售了部分的"江苏银行"、"江苏有线"等股票,累计出售成交金 额为 16, 139, 46 万元,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(27, 14 亿元)的 5, 95%。

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(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),出售上述股票的投资损益对公司 的利润不产生相关影响。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尚持有"江苏银行"12,250,000 股、"江苏 有线"28,230,034股。

以上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, 最终情况以会计师年度审计后确认的结果为准, 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